

「為善最樂」對我來說的意義，就是發自內心地去幫助別人，當對方因為我的幫助而開心時，我的心裡也會感受到溫暖，就像往人身上灑了香水一樣，自己也會沾上兩三滴。

記得在一次回家的路上，有一件令我印象深刻的事。當時我看到一位老婆婆正要過馬路，但因為手上拿太多蔬菜水果，差點就跌倒了，還好有一位小姐趕過去扶住她，才不至於讓老人家摔倒，這個溫馨的畫面讓我看了非常感動！我想這樣的例子在日常生活中應該不少，我還記得一位讓全世界都認識她的賣菜阿姨--陳樹菊女士，她把每天辛苦賣菜的錢，捐給母校蓋圖書館；還有西瓜爺爺陳文郁先生，他把改良出來的品種和大家一起分享，我還記得陳爺爺曾經在接受採訪時說過：「算命的說我這輩子會很忙碌艱苦，但是遇到我的人都會好運。我自己再忙也沒能過得多好，那就盡量讓遇到我的人都好運！」這種樂於分享的無私態度，我想正是人性中最溫暖之處吧。

在這些例子中，我學到了擁有不一定會快樂，可是如果我們把學習這些「擁有」傳遞給有需要的人，卻能夠讓受到幫助的人打從內心感動，也可以帶給我們真正的快樂，因為這些善行可以帶給我們實在的幸福感，也可以讓生活中的愛傳遞出去，讓人感受到無法用言語形容的快樂！